

臺中市北屯區公所一次告知單

申請種類：原住民族急難救（補）助	
申請人應備文件：	
☐ 死亡救助	☐ 申請書 ☐ 共同生活之戶籍謄本正本含除戶謄本(三個月內) ☐ 里長證明(無力殮葬)或中低收入戶、低收入戶證明（擇其一） ☐ 全戶綜合所得稅及財產證明(非中低收入戶、低收入戶) ☐ 死亡證明書或相驗屍體證明書(擇其一) ☐ 喪葬收據正本 ☐ 領據 ☐ 存摺封面影本。
☐ 醫療補助	☐ 申請書 ☐ 共同生活之戶籍謄本正本(三個月內) ☐ 里長證明 或中低收入戶、低收入戶證明（擇其一） ☐ 全戶綜合所得稅及財產證明 (非中低收入戶、低收入戶) ☐ 住院證明書或疾病診斷書 ☐ 醫療收據或繳費單或醫療費用明細證明單正本（擇其一） ☐ 領據 ☐ 存摺封面影本。
☐ 重大災害救助	☐ 申請書 ☐ 共同生活之戶籍謄本正本(三個月內) ☐ 重大災害證明 及相關證明文件（死亡、失蹤證明書或住院醫療診斷書等） ☐ 領據 ☐ 存摺封面影本。
☐ 生活扶助	☐ 申請書 ☐ 共同生活之戶籍謄本正本(三個月內) ☐ 里長證明 或中低收入戶、低收入戶證明（擇其一） ☐ 全戶綜合所得稅及財產證明 (非中低收入戶、低收入戶) ☐ 領據 ☐ 存摺封面影本 ☐ 相關證明文件或由權責機關出具之證明文件。

北屯區公所原住民業務承辦人電話 2460-6134